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3 月 30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财务出具了 2017 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招商康泰养老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1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2 月 4 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101,319.1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从两个层次进行，首先是进行大类资产配置，采取宏观市场分析研判和与投资收益挂钩相结合的资产配置策略，从而有效控制基金净值的下行风险；其次是从定量和定性两个方面，通过深入的基本面研究分析，精选在业绩考核周期内具有获取绝对收益潜力的个股和个券，构建股票组合和债券组合。具体包括： （一）资产配置策略； （二）股票投资策略； （三）债券投资策略； （四）权证投资策略； （五）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六）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3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中等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潘西里	田青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3196475	010-67595865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fchin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19,507.98	-7,379.83
本期利润	1,265,222.44	-632,832.8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00	-0.005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53%	-1.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25	-0.012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686,432.30	81,498,731.5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2	0.987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6%	0.30%	0.72%	0.24%	-2.08%	0.06%
过去六个月	1.00%	0.29%	2.01%	0.21%	-1.01%	0.08%
过去一年	2.53%	0.30%	3.67%	0.20%	-1.14%	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0%	0.32%	6.48%	0.27%	-5.28%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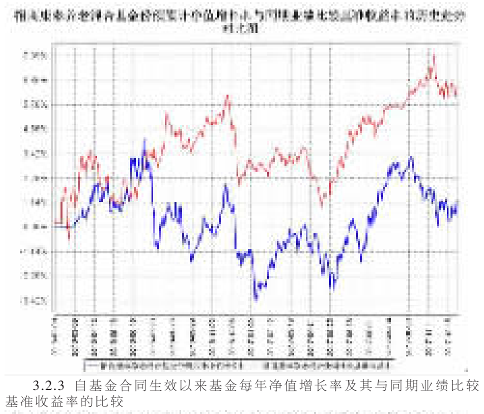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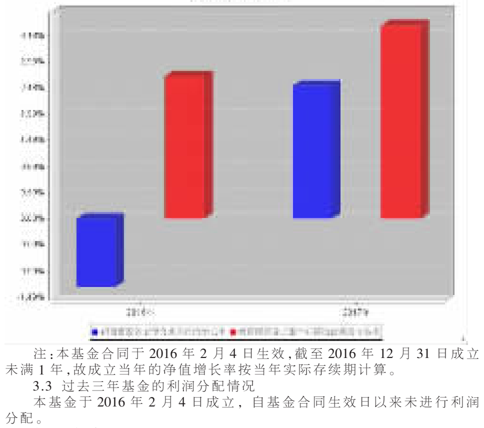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2 月 4 日生效，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成立未满 1 年，故成立当年的净值增长率按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 2016 年 2 月 4 日成立，自基金合同生效日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2002】100 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金至人民币 13.1 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5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4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批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资格；2004 年获得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同时拥有 QDII（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资格、专户理财（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格。

2017 年度获奖情况如下：

Morningstar 晨星（中国）2017 年度普通债券型基金奖提名（招商安心收益债券）

金牛奖·三年期开放式债券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 （招商产业债券）《中国证券报》

金基金·股票投资回报基金管理公司奖 《上海证券报》

金基金·一年期债券基金奖（招商双债增强（LOF））《上海证券报》

金基金·三年期债券型基金奖（招商产业债券）《上海证券报》

明星基金奖·三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招商安瑞进取债券）《证券时报》

明星基金奖·三年持续回报普通债券型明星基金（招商产业债券）《证券时报》

明星基金奖·2016 年度平衡混合型明星基金（招商制造业混合）《证券时报》

明星基金奖·2016 年度绝对收益明星基金 （招商丰融混合） 《证券时报》

金帆奖·2017 年度基金管理公司 《21 世纪经济报道》

金鼎奖·最佳公募基金公司品牌 《每日经济新闻》

年度卓越公募基金 《华尔街见闻》

年度十大风云基金产品奖（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大众证券报》

2017 年度最佳品牌形象公司《东方财富网》

杰出业绩表现基金产品（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东方财富网》

年度指数投资奖 《华夏时报》

基金电商平台杰出用户体验奖 《金融界》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景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 年 2 月 4 日	-	14	女，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石化乌鲁木齐石油化工总厂物资装备公司及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对外合作中心；2003 年起，先后于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行业研究员；2009 年 8 月起，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10 年 8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偏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投资管理一部总监兼招商制造业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弘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荣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李佳存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 年 2 月 4 日	-	9	男，经济学硕士。2008 年 7 月硕士毕业后即加入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部研究员，一直从事医药行业研究工作，并于 2011 年 3 月起升任研究部总经理助理；2014 年 2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部研究员，现任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体育文化休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以及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的规定，制定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实施情况的监控与检查稽核、异常交易的监控等进行了规定。为保证各投资组合在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基金管理人合理设置了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建立了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已建立较完善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所有组合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制定明确的备选库建立、维护程序。基金管理人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基金管理人的相关研究成果向内部所有投资组合开放，在投资研究层面不存在各投资组合间不公平的问题。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不存在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我们对权益市场持谨慎乐观的态度，主要从自下而上的角度出发持有基本面良好、业绩增速与估值匹配的成长类个股。这一投资策略并没有契合 2017 年的市场风格，全年来看低估值的白马股、大盘蓝筹股持续上涨，成长股仅在三季度有阶段性表现。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5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6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8 年中国经济将会在全球经济回暖的大环境下继续共振复苏，同时由于国内地产库存水平相对较低，我们对以地产投资为代表的内需并不悲观。但是去杠杆的持续推进使得金融市场流动性运行在偏紧区间，综合来看 2018 年股票市场将在基本面向好与流动性偏紧的两种相反作用力下维持震荡向上的运行态势。从行业配置角度我们相对看好地产、新能源、大众消费品、环保，同时周期性行业在供给侧收缩和需求稳定的大环境下也有阶段性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投资和研究部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 。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 、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投资和研究部门以及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投资和研究部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 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咨询会计事务所的专业意见，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已实现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收益部分，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适时向投资者予以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144,204.27	8,580,841.19
结算备付金	179,660.58	443,519.46
存出保证金	12,626.82	38,488.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495,229.40	71,200,146.80
其中：股票投资	15,872,071.00	23,506,255.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3,623,158.40	47,693,891.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337,634.24
应收利息	510,671.11	666,720.8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94.39	4,006.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1,342,786.57	83,271,357.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0,00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191.35	774,788.32
应付赎回款	1,191.96	512,467.05
应付管理人报酬	66,117.89	107,314.06
应付托管费	11,019.66	17,885.6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6,049.08	68,239.7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218.28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50,002.61	291,930.99
负债合计	656,354.27	1,772,625.8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0,101,319.16	82,531,504.33
未分配利润	585,113.14	-1,032,772.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686,432.30	81,498,73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342,786.57	83,271,357.36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12 元，基金份额总额 50,101,319.16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3,066,081.40	2,010,302.33
1.利息收入	1,386,975.62	1,308,842.2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6,779.24	687,231.13
债券利息收入	1,161,191.74	407,074.0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59,004.64	214,537.0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90,260.05	802,954.2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155,481.81	724,844.3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475,292.27	32,282.2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256,360.00	-
股利收益	266,430.51	45,827.6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5,714.46	-625,452.9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3,131.27	523,958.88
减：二、费用	1,800,858.96	2,643,135.13
1.管理人报酬	953,415.17	1,541,730.17
2.托管费	158,902.48	256,955.14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278,025.24	524,556.49
5.利息支出	12,623.21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2,623.21	-
6.其他费用	397,892.86	319,893.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5,222.44	-632,832.8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5,222.44	-632,832.8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2,531,504.33	-1,032,772.80	81,498,731.5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65,222.44	1,265,222.4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2,430,185.17	352,663.50	-32,077,521.6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0,819,413.76	573,985.30	21,393,399.06
2.基金赎回款	-53,249,598.93	-221,321.80	-53,470,920.7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0,101,319.16	585,113.14	50,686,432.3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1,740,450.36	-	231,740,450.3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32,832.80	-632,832.8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9,208,946.03	-399,940.00	-149,608,886.0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150,160.17	42,160.09	4,192,320.26
2.基金赎回款	-153,359,106.20	-442,100.09	-153,801,206.2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2,531,504.33	-1,032,772.80	81,498,731.5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_ 金旭 ______ ______ 欧志明 ______ ______ 何剑萍 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563 号文准予公开募集注册。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 231,740,450.36 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6)第 0074 号验资报告。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2 月 4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 2016 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为确保证券投资基金估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中基协发[2017]6 号)相关规定，本基金自 2017 年 12 月 5 日起，对所持有的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新的估值方法考虑了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以及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的影响。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相关会计估计调整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不超过 0.25%。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 年 9 月 18 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48 号《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营业税和增值税；2018 年 1 月 1 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收到相关扣收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 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招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财富”)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7.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7.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53,415.17	1,541,730.1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18,918.95	673,800.23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58,902.48	256,955.1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41,476.15	3.8751%	-	-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2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1,144,204.27	51,938.34	8,580,841.19	412,793.5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9 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人民币 500,000.00 元，已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

金额：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股票投资	15,872,071.00	-	-	15,872,071.00
债券投资	2,403,948.20	31,219,210.20	-	33,623,158.40
基金	-	-	-	-
合计	18,276,019.20	31,219,210.20	-	49,495,229.40

金额：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股票投资	19,411,511.00	4,094,744.00	-	23,506,255.00
债券投资	113,460.00	47,580,431.80	-	47,693,891.80
合计	19,524,971.00	51,675,175.80	-	71,200,146.80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872,071.00	30.91
	其中：股票	15,872,071.00	30.9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3,623,158.40	65.49
	其中：债券	33,623,158.40	65.4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23,864.85	2.58
8	其他各项资产	523,692.32	1.02
9	合计	51,342,786.57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85,170.00	0.96
B	采矿业	1,130,160.00	2.23
C	制造业	8,786,870.00	17.3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536,522.00	1.06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26,812.00	1.63
J	金融业	2,295,352.00	4.53
K	房地产业	1,560,745.00	3.0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0,440.00	0.4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5,872,071.00	31.31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48	保利地产	110,300	1,560,745.00	3.08
2	600031	三一重工	159,600	1,447,572.00	2.86
3	002690	美亚光电	73,000	1,406,710.00	2.78
4	600585	海螺水泥	44,100	1,293,453.00	2.55
5	601288	农业银行	314,400	1,204,152.00	2.38
6	601398	工商银行	176,000	1,091,200.00	2.15
7	000538	云南白药	8,200	834,678.00	1.65
8	000823	超声电子	56,100	760,155.00	1.50
9	300054	鼎龙股份	56,200	641,242.00	1.27
10	601899	紫金矿业	136,000	624,240.00	1.23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刊登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mfchina.com 上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08	沧州明珠	2,444,106.00	3.00
2	603868	飞科电器	2,067,889.93	2.54
3	600507	方大特钢	1,953,541.00	2.40
4	601288	农业银行	1,798,692.00	2.21
5	300143	星普医科	1,631,019.00	2.00
6	300568	星源材质	1,540,403.40	1.89
7	000889	茂业通信	1,455,829.00	1.79
8	002206	海 利 得	1,429,654.00	1.75
9	002353	杰瑞股份	1,428,277.00	1.75
10	600761	安徽合力	1,428,091.00	1.75
11	002690	美亚光电	1,426,779.94	1.75
12	600271	航天信息	1,426,776.00	1.75
13	600963	岳阳林纸	1,417,679.00	1.74
14	002091	江苏国泰	1,349,284.00	1.66
15	600742	一汽富维	1,337,755.00	1.64
16	000596	古井贡酒	1,323,450.00	1.62
17	600031	三一重工	1,320,786.00	1.62
18	000530	大冷股份	1,235,605.00	1.52
19	300439	美康生物	1,175,882.15	1.44
20	600048	保利地产	1,168,663.00	1.43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的“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上接 D283 版)